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4 年 3 月 17 日—18 日通过电话、传真及材料送达方式召开。应到会董事 15 人，实到 14 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以 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解聘梁景理先生公司董事的提案

鉴于公司董事梁景理先生涉嫌违纪正接受组织立案调查，目前已无法履行公司董事职责，根据控股股东广西柳州钢铁（集团）公司提议，公司决定解聘其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职。

二、以 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提名潘世庆先生为公司董事的提案

鉴于公司解聘梁景理先生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职。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经董事会提名，拟提名潘世庆先生为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增补董事候选人。

独立董事听取了提名提案，一致认为：

本次增补董事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董事候选人诚实信用，勤勉务实，具有较高的专业理论知识和丰富的实际工作经验，能够胜任所聘任董事职务的要求；同意通过该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 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二〇一四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定于 2014 年 4 月 22 日召开“二〇一四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另行发布。

以上一、二项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 年 3 月 18 日

附件：

增补董事潘世庆先生简历

潘世庆先生，1965年11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工程师。1987年7月毕业于中南工业大学选矿专业，获本科学士学位；1992年4月中南工业大学选矿专业研究生毕业，获硕士学位。

主要工作经历，1987年7月至1989年8月，在中国有色栗木锡矿任技术员；1992年4月至1996年8月，在中国有色南宁分公司任工程师；1996年8月至2004年5月，在广西壮族自治区经济贸易委员会任科长、副处长、处长；2002年至2004年曾任广西投资担保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总经理；2004年5月至2014年1月，在广西壮族自治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任处长、副主任；2014年1月至今任广西柳州钢铁（集团）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潘世庆先生工作经历丰富，专业理论基础扎实，既有在企业基层从事技术工作的经历，也曾担任企业法人代表、负责企业的经营管理，还在地方政府部门主管经济运行和在地方国资委负责国企改革改组发展领导工作，积累了丰富的企业经营管理经验和政府统筹协调管理工作经历，具有较强的政策理论水平和工作组织协调能力，多年来工作成绩斐然，广西壮族自治区组织部在任命其为广西柳州钢铁（集团）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时给予了很高的评价。

潘世庆先生无属于《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情形，也未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

潘世庆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是担任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的适合人选。